

鍾翰林借「旅遊遁」潛逃英國違監管令

懲教署發召回令 將通報其他執法部門通緝

「港獨」分子鍾翰林，在2021年承認干犯香港國安法「分裂國家罪」與洗黑錢兩罪，被判監3年7個月，今年6月獲釋後依例要接受為期一年的監管令，但他日前在受監管期間，向懲教署謊稱到日本沖繩旅遊，借日本作跳板潛逃英國，繼而發表抹黑懲教署及危害國安的言論。懲教署副署長（更生及管理）梁建業昨日舉行記者會駁斥鍾翰林的謊言，強調懲教署依法執行監管令條款，並強烈譴責鍾翰林違反監管令，已即時發出召回令，將通報其他執法部門依法通緝鍾翰林。

◆香港文匯報記者 蕭景源



▲鍾翰林 資料圖片

懲教署嚴厲譴責鍾翰林違反監管令逃往英國，並向他發出召回令。圖為懲教署昨日舉行記者會說明情況。

中新社

梁建業表示，鍾翰林因干犯「分裂國家罪」，今年6月5日獲釋，須接受一年的法定監管，直至2024年6月4日。鍾翰林接受監管令是根據香港法例的要求，即在入所時年齡超過14歲，離所時在25歲以下就要接受監管一年，不會因其干犯何種罪行而改變。

鍾翰林於今年12月14日面見監管人員期間，通知監管人員將於12月20日至25日到日本沖繩旅遊。12月25日，鍾翰林致電給監管人員，聲稱趕不上飛機，需要延期到12月28日回港，但當晚監管人員未能聯絡上鍾翰林。至29日，鍾翰林透過社交媒體及傳媒聲稱他已潛逃英國尋求庇護。

對鍾違反監管令，同時明目張膽在社交媒體發布「港獨」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言論，懲教署予以嚴厲譴責，希望他回頭是岸，為自己行為負責，盡快返回香港。

梁建業表示，受監管者沒有出入境限制，不存在批核問題。但根據監管令要求，受監管者須向監管人員報告離港日期及行程等，惟鍾翰林向監管人員「講大話」稱去旅行，最終違反監管令，嚴重破壞與監管人員的互信，署方

再次強烈譴責。

梁建業強調，懲教署受法例賦權執行監管令，監管令條款就每一名受監管者更生需要作出修改，絕對合乎法例，而監管條例規定受監管者必須從事認可的工作，其實就是因其更生需要作考慮。

駁斥指定工作地點說法

他指出，鍾翰林干犯了香港國安法案件，如果考慮其工作地點有可能影響到他觸犯同樣罪行的話，懲教署會建議他不要在那裏做，同時會就更生提供相關輔導，所以曾聯絡一些機構為他安排兼職工作。當時鍾翰林接受安排，所以不存在懲教署給他指定工作地點的說法。

梁建業強調，對受監管人工作地點的要求，並非只有鍾翰林一個個案，有很多不同個案，例如到夜場工作或工作有危險導致他違反當日被判入囚的罪行，署方都不建議他們在這些地方工作，所謂的限制是因應他們的更生需要而作出的。

周庭棄保潛逃

20萬元保釋金料充公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蕭景源）已解散的反中亂港組織「香港眾志」前副秘書長周庭，涉嫌干犯香港國安法「勾結外國或者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罪」，被警方國安處拘捕後獲准保釋候查。早前，她獲准到加拿大升學及承諾回港向警方報到，但她抵加後反口棄保潛逃。至12月28日，她未有依時到警署報到。作為保釋擔保人的周庭母親，昨日就周庭違反保釋條件到警署協助調查。據了解，警方將會向法院申請充公周庭和其母合共20萬元保釋金。警方再次嚴厲譴責周庭畏罪潛逃的可恥行為，並會全力依法追捕。

周庭在2020年8月涉嫌勾結外國國安被捕，在大埔警署扣查後獲警方批准保釋候查，她當時自稱交付兩萬元保釋金及18萬元人事擔保。同年11月，周庭因2019年6月參與黑暴圍警總，承認煽惑及參與未經批准集結罪，被判囚10個月。她在2021年6月12日出獄後仍需要遵守國安案件的擔保條件，定期向警方報到。

父母到警署受查

今年9月，周庭獲發還護照到加拿大讀書，早前她在社交平台發文稱不會回港報到。由於周庭在12月28日未有向警方報到，其父母昨日到大埔警署協助調查。

據了解，警方向周氏夫婦了解是否與周庭有聯絡，是否知悉其棄保潛逃計劃以及是否有資助周庭。同時，周母為周庭的擔保人，因周庭違反保釋條件，周母要繳交18萬元保釋金，加上周庭的兩萬元保釋金，警方將申請充公。

警方強調，危害國家安全是極嚴重罪行，任何逃犯都不要妄想潛逃

離港就可以逃避刑責，警方會追究到底。逃犯除非自首，否則會被終身追捕。特區政府早前發出嚴正聲明指出，周庭罔顧法紀，公然在社交媒體表示棄保潛逃，誠信徹底破產，無論她以何種藉口堆砌或嘗試欺騙同情，均無法遮掩其虛偽的可恥行為，特區政府會全力依法追捕。

執業大律師陸偉雄表示，擔保人必須是能夠勝任的人士，需要繳付一筆現金作為保證金，並有法律責任去提醒有關人士到警署報到或出庭。一旦被擔保人違反保釋條件，其本人的保釋金會被充公及被通緝，更會連累擔保人的保證金被充公。

他補充，擔保人有可能被傳召出庭，向法院解釋是否有盡力提醒被捕者或被告遵守保釋條件，例如已打了很多次電話，以至寫信提醒等，法官會按照其盡責程度去決定充公多少保證金。一般而言，擔保人最嚴重的情況只是被充公所有保證金，除非有證據顯示擔保人協助棄保潛逃，否則不會因而負上刑事責任。



◆周庭的父母昨日到大埔警署協助調查。

外交公署：新聞自由非違法犯罪的擋箭牌

香港文匯報訊 據外交部駐港特派員公署網訊，針對英國外交部夥同「媒體自由聯盟」部分成員借「立場新聞」停止運作兩年之際發表所謂聲明，大肆詆毀香港新聞自由，抹黑特區政府正當執法，為黎智英等反中亂港分子撐腰張目，外交部駐港公署發言人表示強烈不滿和堅決反對，指出有關行徑粗暴干涉中國內政，嚴重褻瀆法治精神，充分暴露相關國家的蠻橫無理和唯恐香港不亂的險惡用心。

發言人表示，香港回歸26年多來，「一國兩制」實踐取得舉世公認的成功，市民言論和新聞自由得到基本法、國安法等法律的充分保障，香港傳媒發達、信息暢通、多元包容的特點更是舉世公認。香港國安法實施後，社會恢復秩序，新聞自由在更加安全、穩定、法治的環境下得到更好保障。一些外部勢力無視事實，拿着放大鏡觀察香港個別新聞機構自主決定關停的事例，大肆污蔑特區政府打擊新聞自由，鼓吹所謂「寒蟬效應」，完全是顛倒黑白、混淆視聽。

發言人指出，香港是法治社會，有法必依、違法必究。新聞自由不是違法犯罪的擋箭牌，更不是反中亂港活動的通行證。香港個別新聞機構負責人的

言行與新聞自由毫不相干，煽動暴亂、鼓吹分裂、傳播謊言是任何一個法治社會都不能容忍的。特區警方對「立場新聞」、《蘋果日報》相關負責人依法採取行動，完全是維護國家安全、捍衛香港法治的正義之舉，有理有據，不容抹黑。

發言人指出，所謂「媒體自由聯盟」的成員根本不是什麼「新聞自由」的優等生，「阿桑奇」「斯諾登」等事件早已讓世人看清這些國家的本來面目。他們屢屢拉幫結夥，擺出一副道貌岸然的姿態對香港事務說三道四，拿「捍衛新聞自由」當障眼法為其亂港爪牙撐腰打氣，妄評正在審理的司法個案，只會一再暴露「雙標」把戲和虛偽嘴臉！

發言人強調，中國中央政府全面準確貫徹「一國兩制」方針的決心堅定不移，保障香港長期繁榮穩定的決心堅定不移，支持香港保持獨特地位和優勢的決心堅定不移。我們敦促所謂「媒體自由聯盟」恪守國際法與國際關係基本準則，擯棄傲慢的「教師爺」做派，停止包庇反中亂港勢力，停止打着新聞自由的幌子插手香港事務、干涉中國內政，否則必將受到包括香港同胞在內全體中國人民的堅決回擊。

特區政府批美英等國抹黑港新聞自由狀況

香港文匯報訊 香港特區政府昨日發表聲明，就美國、英國等外國以所謂「媒體自由聯盟」成員名義對香港特區保障新聞自由等狀況顛倒是非和無理抹黑，表示強烈不滿和堅決反對。

特區政府發言人說：「香港市民擁有基本法和《香港人權法案》保障的新聞和言論自由。香港國安法第四條亦訂明，香港特區維護國家安全應當依法保護香港特區居民享有的該等自由。然而，新聞和言論自由並非絕對，行使有關權利時，會受法律和為達至合理目的而必須作出的規定所限制，例如保障國家安全或公共秩序。新聞從業員與其他人一樣都有義務遵守所有法律。」

發言人指出：「事實上，香港的傳媒環境蓬勃依然。舉例而言，目前在香港特區政府新聞處新聞發布

系統註冊的本地、內地和海外傳媒機構共有213家。一如既往，傳媒可以依法行使其新聞自由。只要不違法，傳媒評論及批評政府施政的自由並無受到限制。」

發言人強調：「香港是法治社會，一直秉持有法必依、違法必究的原則。香港特區執法部門是就着有關的人士或機構的行為，嚴格根據證據和依照法律採取執法行動，與新聞自由、或任何人士或機構的背景無關。」

發言人表示：「任何外國詆毀香港特區情況，試圖破壞香港特區法治乃至繁榮穩定，只會自暴其短，理屈詞窮，絕不會得逞。香港特區會繼續堅定不移地履行維護國家安全的責任，依法有效防範、制止和懲治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，同時依法保障香港市民的權利和自由。」

致命工業意外倍增 工聯促檢討地盤安管制度

香港文匯報訊（記者 郭倩）香港社會復甦後大量工程復工，工業意外亦大幅增加。香港工聯職安健協會統計顯示，今年共有56宗致命職業及工業意外，較去年增加逾一倍，其中涉及建造業工人的致命意外多達25宗，造成26人死亡，顯示今年職安環境正迅速惡化。協會指出，有涉及致命工業意外的公司在被「釘牌」後，懷疑用另一間公司的身份繼續經營，質疑監管制度的作用，建議特區政府全面檢討現有地盤安全管理度，及針對經常發生意外的行業研究具體職安措施，以減少意外發生。

香港工聯職安健協會昨日舉行記者會，回顧本年度的職安狀況。協會翻查2023年媒體有關職安意外的報道，發現今年共有56宗致命職業及工業意外，較去年的23宗多出逾一倍，尤其在下半年更接近每星期都有相關報道。其中，今年11月共發生7宗致命意外，接近每星期兩宗，今個月亦錄得5宗意外，其中兩宗更在同日發生，顯示問題正急速惡化。

工聯職安健協會副主席、香港建造業總會理事黃平表示，今年建造業繼續成為工業意外的重災區，造成26名工人死亡。截至9月，勞工處合共針對地盤安全巡查了逾5萬次，發出2,977張通知書並提出1,867項檢控。惟黃平認為，上述做法並未能讓工業安全環境得到改善，反映巡查及檢控未能帶來應有成效。

被「釘牌」公司疑換身份續經營

協會副主席葉偉明表示，今年仍未見

到各界從意外中汲取教訓。他指出，去年9月安達臣道天秤意外造成3死6傷的慘劇，理應能成為業界的一個職安警號，加強各界對地盤職安的關注。然而，負責工程的「精進建築工程」負責的佐敦地盤於今年再次發生致命意外，11月被發展局「釘牌」後，旋即被發現疑用另一公司身份繼續經營，令人對現有監管和未來職安感到憂慮，預料工業意外數字明年再上升。

大量的工傷個案亦令協會關注，今年上半年共有14,197宗職業傷亡個案。協會顧問、工聯會立法會議員郭偉強表示，過往佔比最高的「滑倒、絆倒或同一高度跌倒」及「提舉或搬運物件時受傷」問題，鮮有被社會或政府關注，缺乏成因研究，認為政府要實施具體措施減少意外發生。

他指出，協會一直促請勞工處盡快強制地盤實施《工廠及工業經營（安全管理）規例》中所有14項元素，至今尚未強制實行的「工作風險評估」、「安全推廣」、「程序監控計劃」和「健康保障計劃」，「四者對工作間意外有重大影響，政府預料明年第二季落實措施，目前仍有待細節公布。」

香港陸續輸入外勞，他們的職安情況也備受關注。郭偉強表示，早前曾到訪潭尾外勞宿舍，居住的外勞多是來自廣東省，故溝通上比較順暢，但未來會有更多來自其他省份的勞工到港，屆時或需使用普通話交流，希望營運外勞宿舍的建造業議會為外勞提供足夠支援及培訓。



◆香港工聯職安健協會昨日舉行記者會，回顧本年度的職安狀況。

香港文匯報
記者
涂穴攝